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中關村科技租賃股份有限公司
ZHONGGUANCUN SCIENCE-TECH LEASING CO., LTD.

(一家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601)

須予披露交易
採購協議及融資租賃交易

採購協議及融資租賃協議

董事會謹此宣佈，於2025年5月12日，(i)本公司作為買方與供應商及承租人I訂立採購協議XIV，據此，本公司向供應商購買租賃資產XIV，購買價款為人民幣16,497,408.31元；及(ii)本公司作為出租人與承租人I訂立融資租賃協議XIV，據此(其中包括)，本公司向承租人I出租租賃資產XIV，租賃期為36個月，總租賃款項約為人民幣16,685,863元，包括融資租賃本金為人民幣15,000,000元及融資租賃利息收入(含增值稅)約為人民幣1,685,863元。

上市規則的涵義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2024年5月14日、2024年8月7日、2024年10月22日及2024年12月27日有關採購協議X、融資租賃協議X、採購協議XI、融資租賃協議XI、採購協議XII、融資租賃協議XII、採購協議XIII及融資租賃協議XIII的公告。由於供應商及承租人I由同一最終實益擁有人共同控制，彼等是互有關連的人士(如上市規則第14.23條所述)。由於協議下的交易在12個月內進行，根據上市規則第14.22條，根據其進行的交易須作為一系列交易合併計算。由於各協議單獨計算的最高適用百分比率均低於5%，但各協議合併計算後的最大適用百分比率高於5%但低於25%，採購協議XIV及融資租賃協議XIV項下的交易構成本公司之須予披露交易，須遵守上市規則第十四章項下的通知及公告規定。

背景資料

董事會謹此宣佈，於2025年5月12日，(i)本公司作為買方與供應商及承租人I訂立採購協議XIV，據此，本公司向供應商購買租賃資產XIV，購買價款為人民幣16,497,408.31元；及(ii)本公司作為出租人與承租人I訂立融資租賃協議XIV，據此(其中包括)，本公司向承租人I出租租賃資產XIV，租賃期為36個月，總租賃款項約為人民幣16,685,863元，包括融資租賃本金為人民幣15,000,000元及融資租賃利息收入(含增值稅)約為人民幣1,685,863元。

採購協議

採購協議XIV的主要條款如下：

訂約方

買方：本公司

供應商：一間在中國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主要從事流體機械設備及配件、成套系統(不含化工產品)研發、生產、銷售

承租人I：一間在中國註冊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主要從事油氣開採流體機械設備研發

經作出所有合理查詢後，就董事所知、所悉及所信，承租人I和供應商及他們的最終實益擁有人均為本公司及其關連人士(定義見上市規則)以外的獨立第三方。

代價及租賃資產的交付

採購協議XIV項下的購買價款人民幣16,497,408.31元包含：(i)承租人I應向本公司支付的首期款項人民幣1,497,408.31元，及(ii)將由本公司一次性支付給供應商的剩餘購買價款人民幣15,000,000元。根據採購協議XIV的條款和條件，供應商應於採購協議XIV訂立之日起兩個月內將全部租賃資產XIV交付予承租人I。

採購協議XIV項下的剩餘購買價款人民幣15,000,000元將由本公司一般營運資金及內部資源支付。採購協議XIV的條款，包括全部購買價款人民幣16,497,408.31元，乃由各方參考中國同類型租賃資產的現行市場價格，並經公平磋商後釐定。

供應商不單獨核算租賃資產XIV的稅前及稅後利潤。

融資租賃協議

融資租賃協議XIV的主要條款如下：

日期：

融資租賃協議XIV日期為2025年5月12日。

訂約方

出租人：本公司

承租人I：一間在中國註冊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主要從事油氣開採流體機械設備研發

經作出所有合理查詢後，就董事所知、所悉及所信，承租人I及其最終實益擁有人均為本公司及其關連人士(定義見上市規則)以外的獨立第三方。

租賃資產

租賃資產XIV為星旋式抽氣泵撬組，公允價值約為人民幣16,497,408.31元。

承租人I不單獨核算租賃資產XIV的稅前及稅後利潤。用於收購融資租賃協議XIV項下的租賃資產XIV的轉讓價款由本公司一般營運資金及內部資源撥付。若承租人I已妥善、充分履行了融資租賃協議XIV項下的所有義務，根據融資租賃協議XIV的條款和條件，承租人I有權利在融資租賃協議XIV屆滿時以代價人民幣100元的名義價值收購租賃資產XIV。

租賃期

融資租賃協議XIV的租賃期為36個月。

租賃款項及付款

根據融資租賃協議XIV，總租賃款項為人民幣16,685,863元，包括融資租賃本金為人民幣15,000,000元，及融資租賃利息收入(含增值稅)為人民幣1,685,863元。承租人I須根據融資租賃協議XIV的條款及條件於租賃期內按季(期末支付)分期向出租人支付租賃款項。

融資租賃協議XIV項下的條款，包括租賃資產XIV的轉讓價款、融資租賃本金、融資租賃利息收入和其他費用乃由承租人I與出租人參考租賃資產XIV的公允價值及中國同類型融資租賃產品的現行市場價格，並經公平磋商後釐定。

擔保及保證

融資租賃協議XIV的擔保及保證安排如下：

- (1) 承租人I之一名最終實益擁有人就融資租賃協議XIV項下承租人I之債務履行承擔連帶責任保證；
- (2) 承租人I之一間附屬公司就融資租賃協議XIV項下之債務提供應收賬款質押；及
- (3) 承租人I之一間附屬公司部分股權將由承租人I質押予出租人。

訂立採購協議及融資租賃協議的理由及裨益

本公司的主要業務為向客戶提供融資租賃及諮詢服務。訂立採購協議及融資租賃協議為本公司部分日常及一般業務，預期將為本公司帶來穩定收入及現金流。

董事認為訂立採購協議XIV及融資租賃協議XIV將在租賃期內為本公司帶來收入和利潤，符合本公司業務發展策略。鑒於採購協議XIV及融資租賃協議XIV基於正常商業條款訂立，董事認為採購協議XIV及融資租賃協議XIV的條款屬公平合理，並符合本公司及其股東的整體利益。

訂約方的資料

本公司的資料

本公司是服務中國科技和新經濟公司的先行者，並是最為專業的融資租賃公司。作為中關村發展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旗下唯一的融資租賃平臺，本公司提供高效的融資租賃解決方案和多樣化的諮詢服務，以滿足科技和新經濟公司於不同發展階段的金融服務需求。本公司的融資租賃解決方案主要採取直接租賃和售後回租的形式。本公司還提供多樣化的諮詢服務，包括政策諮詢和管理及業務諮詢，以幫助客戶實現快速增長。

承租人的資料

承租人I為一間在中國註冊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主要從事油氣開採流體機械設備研發。

供應商的資料

供應商為一間在中國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主要從事流體機械設備及配件、成套系統(不含化工產品)研發、生產、銷售。

上市規則的涵義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2024年5月14日、2024年8月7日、2024年10月22日及2024年12月27日有關採購協議X、融資租賃協議X、採購協議XI、融資租賃協議XI、採購協議XII、融資租賃協議XII、採購協議XIII及融資租賃協議XIII的公告。由於供應商及承租人I由同一最終實益擁有人共同控制，彼等是互有關連的人士(如上市規則第14.23條所述)。由於協議下的交易在12個月內進行，根據上市規則第14.22條，根據其進行的交易須作為一系列交易合併計算。由於各協議單獨計算的最高適用百分比率均低於5%，但各協議合併計算後的最大適用百分比率高於5%但低於25%，採購協議XIV及融資租賃協議XIV項下的交易構成本公司之須予披露交易，須遵守上市規則第十四章項下的通知及公告規定。

釋義

在本公告中，除文義另有所指外，下列詞彙具有以下涵義：

「協議」	指	採購協議及融資租賃協議
「董事會」	指	本公司董事會
「本公司」	指	中關村科技租賃股份有限公司，一家於中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其H股在聯交所上市(股份代號1601)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融資租賃協議」	指	融資租賃協議X、融資租賃協議XI、融資租賃協議XII、融資租賃協議XIII及融資租賃協議XIV
「融資租賃協議X」	指	出租人與承租人I於2024年5月14日訂立的融資租賃協議
「融資租賃協議XI」	指	出租人與承租人I於2024年8月7日訂立的融資租賃協議
「融資租賃協議XII」	指	出租人與承租人I於2024年10月22日訂立的融資租賃協議
「融資租賃協議XIII」	指	出租人與承租人I於2024年12月27日訂立的融資租賃協議
「融資租賃協議XIV」	指	出租人與承租人I於2025年5月12日訂立的融資租賃協議

「獨立第三方」	指	並非本公司關連人士(定義見上市規則)且獨立於本公司及其關連人士(定義見上市規則)並與其概無任何關連的任何人士或公司
「租賃資產」	指	租賃資產X、租賃資產XI、租賃資產XII、租賃資產XIII及租賃資產XIV
「租賃資產X」	指	星旋式抽氣泵撬組，租賃資產公允價值為人民幣16,524,384元
「租賃資產XI」	指	星旋式抽氣泵撬組，租賃資產公允價值為人民幣11,252,653.40元
「租賃資產XII」	指	星旋式抽氣泵撬組，租賃資產公允價值為人民幣26,749,428元
「租賃資產XIII」	指	星旋式抽氣泵撬組，租賃資產公允價值為人民幣10,159,560元
「租賃資產XIV」	指	星旋式抽氣泵撬組，租賃資產公允價值約為人民幣16,497,408.31元
「承租人I」	指	北京星油科技有限公司，一間在中國註冊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主要從事油氣開採流體機械設備研發。關於承租人I的最終實益擁有人的進一步信息，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24年10月22日之公告
「出租人」	指	本公司
「上市規則」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僅就本公告而言，不包括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中國澳門特別行政區及台灣
「採購協議」	指	採購協議X、採購協議XI、採購協議XII、採購協議XIII及採購協議XIV
「採購協議X」	指	本公司與供應商和承租人I於2024年5月14日訂立的採購協議
「採購協議XI」	指	本公司與供應商和承租人I於2024年8月7日訂立的採購協議

「採購協議XII」	指	本公司與供應商和承租人I於2024年10月22日訂立的採購協議
「採購協議XIII」	指	本公司與供應商和承租人I於2024年12月27日訂立的採購協議
「採購協議XIV」	指	本公司與供應商和承租人I於2025年5月12日訂立的採購協議
「人民幣」	指	中國法定貨幣人民幣
「供應商」	指	泰州星油流體機械設備有限公司，一間在中國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主要從事流體機械設備及配件、成套系統(不含化工產品)研發、生產、銷售。供應商是承租人I的全資附屬公司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增值稅」	指	增值稅

承董事會命
中關村科技租賃股份有限公司
主席
張健

中國北京，2025年5月12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何融峰先生及黃聞先生；非執行董事張健先生、韋廷權先生及張春雷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程東躍先生、吳德龍先生及林禎女士。